

比喻的敘述故事式講道 — 另類的嘗試還是主流的 宣講方式？

陳耀鵬

一 引言

1987年7月16日至2007年7月31日，筆者出任加拿大溫哥華門諾弟兄會頌恩堂主任牧師。2007年9月，我回到30年前畢業的香港建道神學院任教。在2007至2008年度的秋季，有機會教授兩科講道法，讓我能與一班神學生及同工在講道的職事上有更好的服事、更深的體會、更廣的範圍、更有效的宣講。在三十九位學生中，大部分都是教牧同工，他們在試講中不但時常叫我驚喜，更使我感動。其中一科，我與同學探討在華人教會比較少運用的敘述式講道，似乎開始摸索到一種適合華人信徒的釋經敘述，兼備教導描繪，演繹歸納，及應用想像的入手方法。我的教牧學博士研究範圍是敘述式講道，教授講道法時亦時常鼓勵同學跳出他們一般慣用，甚至已流於刻板的講章框架，在會眾可以接受的情況下嘗試用一些新穎的形式表達信息，不是為轉變而轉變，乃是發揮神給予我們的創意。我不斷思想怎樣可以幫助神學生和同工在更全面和有創意地宣講神的道之餘，也可以幫助教會肢體有效地聆聽神的話，分析講章，應用主道。2008年的拙作《非常道、非常講：從九種不同講道進路看馬可福音的信息》便是這個嘗試後的成果。而在這篇文章裡，我希望

藉著簡單介紹四本研究比喻講道的著作，¹ 分享用敘述故事式講解比喻的一些竅門。

二 你不能用講比喻的方式來講詩篇

二十年前，美國亞特蘭大愛爾加那神學院的教授龍格 (Thomas Long) 指出，講員需要留意經文的體裁對講章的形式有一定的影響。² 神在聖經用不同的體裁宣告祂的啟示，當講員在講台傳講那啟示時，他應考慮怎樣帶出那形式的果效。基於這論點，阿瑟斯 (Jeffrey D. Arthurs) 在他的著作 *Preaching with Variety* 中進一步幫助講員了解不同聖經體裁的修辭技巧，及怎樣按著這些體裁原先帶出的果效來構思及傳講信息。他認為一篇講章的內容是解釋及應用神通過聖經文體啟示的話語，而講章的形式應發揮那體裁的效果。他認為講章的形式不一定受制於聖經的體裁，但忠於聖經體裁的講道卻應能使那體裁的效果重現出來。在 *Preaching with Variety* 的最初兩章，阿瑟斯鼓勵講員在選擇講道的形式時需多樣化，因為神用不同的方式來表達，而聽眾亦喜歡多樣化的表達。接著，阿瑟斯在書中列舉六種聖經的體裁——詩篇、敘述、比喻、箴言、書信及啟示文學，先簡單介紹那體裁及其解釋的原則，然後帶出個別體裁的修辭技巧與影響，及講員運用這些體裁講道時應該注意的地方，阿瑟

¹ Brian Stiller, *Preaching Parables to Postmoderns*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2005); Craig Blomberg, *Preaching the Parables* (Grand Rapids: Baker, 2004); David Buttrick, *Speaking Parables: A Homiletic Guide*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 2000); Eugene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Designs for Narrative Sermon* (Nashville: Abingdon, 1989).

² Thomas Long, *Preaching and the Literary Forms of the Bible*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89), 24.

斯在該書每一章再簡單列舉那些重點。³ 阿瑟斯在一篇文章的附錄裡，扼要地將五個體裁被誤講的表現，特別需注意的地方，對聽眾產生的效果，在講章重現原先效果的方法及預備講章時的考慮，提綱挈領的用圖表達，別具參考價值。筆者把其翻譯出來。該附錄的題目是「尊重聖經中的體裁——你不能用講比喻的方式來講詩篇」。⁴ 這題目挑起筆者思想究竟應該怎樣講比喻才能帶出這體裁的影響及果效，此亦為筆者撰寫本文的誘因。

尊重聖經中的體裁——你不能用講比喻的方式來講詩篇

詩篇	敘述	比喻	箴言	書信
講員怎樣誤講這體裁				
用左腦邏輯方式去處理右腦注重情感的體裁 宣講時過分理性及死板，忽略經文裡面的感受與同理心 將詩詞化為抽象的命題與規條行動	忘記神才是一切敘述背後的主角 只注意講章的重點而忘記敘述的佈局結構 認為敘述裡的神學對聽眾是顯淺易明	想像到作者沒提出的寓言或暗喻 過分把吸引的故事化為刻板繁複的解釋 認為需要解釋所有的細節 對聽眾理解與想像力沒信心	把觀察化為應許 講道時強調自我幫助的途徑 忘記敬畏神的主题 沒容許聽眾自我默念思想	忽略書卷的背景與整卷書的中心信息 只是宣講責任——基督徒需要多一些，做好一些 忘記強調動機乃是耶穌的愛與榜樣

³ 就比喻的講道，重點如下：對文化背景作充分研究，找尋引進的句子概要及最後重點，不要「寓言化」，期待與生活相似之處，如需要才「翻譯」或解釋，創設自己的比喻，要實際及現實化，加上「曲折」或一些「奇特之處」，明顯地指出要點，也可不明顯地指出要點，講關乎天國的道，暗示想像，暗示認同，暗示默想，保持情節簡單，保持人物簡單（非黑則白），肯定我們已經相信的東西，如果逐節經文講解，則每段都應作回應，教導一些新的東西，搖動一下價值觀及期望，避免「多餘的裝飾」及閱讀文學著作。參考 Jeffrey D. Arthurs, *Preaching with Variety* (Grand Rapids: Kregel, 2007), 128.

⁴ Jeffrey D. Arthurs, "Form-Fit Preaching," *Leadership* (Winter 2008): 43.

詩篇	敘述	比喻	箴言	書信
特別之地方				
透過個別經歷將可應用的真理表達出來 實質與形象 激動感情 最初以音樂唱出	佈局結構： 事件發生之次序 人物角色： 佈局裡面出現的人物 背景場合： 故事敘述出現的時間與空間 觀點角度： 描述故事及敘述所採的態度與方向	類比：用世上的事來表述天上的意思 實物：沒有會講話的動物或神祕的森林 奇異：內容有點跨張亦會使人驚訝 普通：情節人物簡單	透過生活個案指出普遍性的觀察 有權威卻沒有壓制感 詩意的言語 充滿比對 富幽默感	應用上特定情況的真理 作者雖不在那地方卻又似在受眾內 直線辯論方式 引用及指向舊約 所寫下來的亦是一封用來誦讀的書信
對聽眾產生的效果				
挑起想像力 從生命不平衡到得解決的狀態 強化思想感情與經驗 讓聽眾停下來靜思一下 讓聽眾進入祈禱與默想 幫助記憶	懸疑——跟著發生甚麼事 認同——在人物中尋找到自己的痕跡？ 想像——進入經文的場景 思念——神的恩情及救贖能力 自省——思想對自己的教訓	容許我們深思細嚼意思 消除心理抗拒 令我們驚訝 引入肯定或困擾，得到亮光或不明所以，沒有中間立場 易於記憶	容易記在心裡 有內容自己得以沉思 說服自己容易領受教訓 在智慧的言詞下低頭	藉著不同的內容增強吸引力 對權威更尊重

詩篇	敘述	比喻	箴言	書信
怎樣在講章重現這體裁的果效				
重複及多用 暗喻 述說自己的 見證 用平衡句語 表達 會用身體語 言表情及留 意聲調 用實物教材 用音樂配搭 信息	敘述多於教 導 將思想作有 結構佈局的 安排 用第三或第 一身敘述式 講解 將神放於中 心位置 留意經文中 的情緒 多用現代式 的敘述—— 見證	把經文意思 融入當代文 化 不要將重點 說得那麼明 顯 敘述時將佈 局結構人物 簡化 突顯比喻中 奇特之處 讓聽眾多思 想 創造新的比 喻	宣講箴言中 所提出的觀 察，而不是 從應許角度 來宣講 多用例子見 証證及數據 比較世俗與 聖經的智慧 用一節經文 甚至創造新 的箴言作中 心思想	強調講員與 聽眾的關係 多用對話式 表達 將神學應用 在實際生活 發展講員左 腦邏輯性的 思想 不要忘記關 係與感受
預備時				
多默想及想 像 大聲讀出經 文 聆聽別人讀 出經文 留意經文的 情感進程與 起伏	調節感受認 同人物亦想 像回應 留意經文結 構的進程 思想經文教 導關乎神的 教訓 思想經文對 人物的描繪 是積極作榜 樣抑或負面 作鑑戒	研讀背景文 化 留意思想的 脈絡 考慮與當代 生活上的實 際比較	思考生活中 有甚麼體會 可證明箴言 的真確 享受當中的 詩意與幽默 把相同主題 的箴言集合 來看一幅更 全面的圖畫	明白寫作的 背景與原因 將邏輯論證 分段解明 留意內中表 達情懷 明白舊約的 引用

三 比喻的特色與解釋

前英國劍橋大學新約教授多德 (Charles Harold Dodd) 給耶穌的比喻如此定義：比喻是從日常生活或自然界引伸出來的簡單的明喻或隱喻。它透過其中的明顯與奇特性質，首先吸攝了聽眾的注意，使他們不斷思想其真正的應用意義。⁵ 前芝加哥慕迪教會的主任牧師威爾斯彼 (Warren Wiersbe) 因此將比喻看作三個形象：圖畫、鏡子及窗子。⁶ 首先，比喻是一幅生活圖畫，聽眾及讀者從中可以一方面認同及找到不同地方。葡萄園的主人僱請人進他的葡萄園作工是一件很普通的生活瑣事，但他給工作時間長短不一的工人同樣的報酬則不尋常。主人誇獎那位減收別人欠他債的不義管家之舉動，也令聽眾與讀者摸不著頭腦。我們亦不太明白為何園主知道園戶惡待他的僕人，卻依然打發他的獨生兒子前去。比喻所描繪的圖畫中的奇特性質吸攝了聽眾與讀者的注意力之餘，亦成為一面鏡子，使他們看到自己的光景。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聽了兇惡園戶的比喻後就看出那是指著他們說的，因此甚至想捉拿耶穌（太二十一45、46）。比喻不是一篇講章中的例子 (illustration)，而是透過簡單的說話及故事，使聽眾及讀者的生命與思想得到啟迪。那個比喻的鏡子更成為窗戶，讓聽眾及讀者看見上帝及祂的真理。抵擋神的人最多只停留在鏡子的層面——看到自己。當中有些人甚至摔碎鏡子，抗拒接受現狀，在真理及神面前降服。

威爾斯彼給比喻這三個層面作以下的分析：⁷

⁵ C. H. Dodd, *The Parables of the Kingdom* (Glasgow: William Collins Sons, 1978), 16.

⁶ Warren Wiersbe, *Preaching and Teaching with Imagination* (Grand Rapids: Baker, 1994), 164.

⁷ Wiersbe, *Preaching and Teaching with Imagination*, 165.

圖畫	鏡子	窗戶
看到生活	看到自己	看到上帝
形象	亮光	遠景
資訊	反省	邀請
關乎別人	關乎自己	關乎上帝
我有興趣	我被打碎	我得醫治

比喻反映耶穌事奉的核心與心腸。透過比喻祂自喻為尋羊的牧者、尋銀的婦人及等候的父親。祂不單宣告天國近了，祂更用比喻解明天國的奧祕。天國需要儆醒的預備（太二十五1-13），亦需要良善忠心的投資（太二十五14-30）。視乎我們怎樣界定比喻，福音書記載了五十至七十個耶穌所講的比喻，馬太福音中耶穌的言語43%是比喻，馬可福音有16%，而路加福音中，比喻佔52%。⁸ 在耶穌那時代，近東的文獻比較少記載比喻，舊約聖經與耶穌比喻最接近的記載是在撒母耳記下十二章拿單向大衛所講的故事。

耶穌講比喻最大的作用是教導而不是娛樂聽眾，但我們不大明白為甚麼耶穌用比喻來掩蓋教訓，使一些人不易明白（可四11、12）。當然這段經文可能只指到撒種的比喻，因為當時有外人在那裡（可四11），而那些外人極有可能是該等誣告耶穌是以別西卜的能力趕鬼的法利賽人（可三22）。對這些人，耶穌的比喻只是一些含意混淆的故事，他們亦不想努力尋求解釋。他們刻意抹煞真理，因為他們心裡剛硬。對這些不願開放心靈的人，耶穌用比喻而不向他們詳加解釋。當然今日講解比喻的傳道人則不用強調比喻的隱藏性，因為我們不知誰是外人，亦毋需有意掩飾真理的教導，反而藉比喻吸引聽眾，促使人反思，從而增強其記憶。

⁸ Ralph Lewis and Gregg Lewis, *Learning to Preach Like Jesus* (Westchester: Crossway, 1983), 86.

比喻亦透過實在的背景而帶出意義。我們聽到寡婦、童女、僕人、園戶、父親，兒子等故事，我們亦可以想像到種子的播撒、金錢的投資、婚禮的進行、叩門的聲音等情節。當然傳道人需要明白比喻的背景來自巴勒斯坦猶太地，有它們特殊的背景。路加福音十五章那個牧羊人尋回失羊後，邀請鄰舍與他一同歡喜。在當時文化是對那牧羊人責任的肯定，耶穌亦藉此向法利賽人和文士宣告祂牧養全以色列民的責任和呼召。當一隻羊離群時，耶穌的責任是尋回，背後亦突顯出神主動尋找迷羊的心腸。接著，耶穌更把自己比喻為失錢的婦人，祂承擔所有責任。迷羊可以自己走失，但那婦人形容那塊錢是她失落的，所以她點上燈，打掃屋子，直至找著。比喻帶出重要的神學觀點，亦要求聽眾回應。實在的背景可以用最少三個層面將比喻裡的神學信息帶出，並要求聽眾回應。聽眾首先可以認同比喻中的人物。耶穌將自己比喻作低微的牧羊人、受忽略的婦人，我們亦可認同。另外，比喻把真理具體化，將聽眾的想像力引導至他們熟悉的場景，他們可以想像幽暗的房子與荒涼的山崗，甚至那婦人尋銀時的焦急與那牧羊人尋羊時的掛心。最後，比喻亦是隱藏的地雷。驟耳聽來，比喻都提到日常生活中的瑣事片段，沒有屬靈的場景，例如只有一個比喻是在聖殿發生（路十八9-14），而只有兩個比喻提及神的名字（路十二16-21，十八2-8）。但這些比喻很快便將焦點放在我們今日在神面前的光景！

比喻是一些簡單的故事，既然是故事就會有人物、背景、觀點與佈局。比喻是敘述文體的一種，但卻不是一段長的敘述文。聖經中比喻的佈局與人物都非常簡單，人物除了拉撒路外，耶穌沒有給予他們名字。主角大部分是人物（56%），死物（26%），植物（11%）及動物（7%）。⁹ 情節亦非常簡單：寡婦苦苦哀求官員、僕人不善理

⁹ Herman H. Horne, *Jesus - The Master Teacher* (Grand Rapids: Kregel, 1964), 86.

財、種子撒在不同地方等，但這些簡單的情節與人物卻增強耶穌的教導。故事的情節與人物愈簡單，聽眾就愈沒有辯駁的空間。理論建構於一些思維事件的關係，而故事則形容一些獨特事件的次序。聽眾可以質疑觀念之間的邏輯性，以致總合的結論，但比較容易接受故事情節的簡單次序，就算是一個虛構的故事，聽眾亦不會辯論情節發生的過程或人物的表現。其次簡單的情節及人物也迫使聽眾需要選擇一個立場。耶穌的比喻雖然簡單，但信息及要求絕不簡單。突顯的人物、單元的衝突、預期的動作、忽然的轉變都可以幫助聽眾想起和記起比喻，在當時一個以口傳主導的社會而言，這是非常重要的。簡單的情節往往在比喻的結局或最後一句說話帶出高潮——最後應邀赴宴的客人才是真正的客人，最後的僕人所得的審判與評估是最嚴厲的，最後的土壤才結出三十、六十、一百倍的果實。

龍格將比喻故事的解釋分為三個階段——密碼、器具與隱喻。¹⁰ 近二千年來，耶穌的比喻給看成寓言，每一人物情節都有暗喻代表。這種解釋源自一種神祕，甚至預表性的宇宙觀——在可見實在的事物中看到未知屬靈的世界。當然，一些耶穌的比喻故事亦含有寓言的成分，一些實物或人物亦代表某些屬靈觀念與意義，例如撒種的比喻的解釋就可以對號入座，凶惡園戶的比喻（可十二1-11）以園主代表神，園戶代表法利賽人，園主的兒子代表耶穌。但研讀及講解比喻肯定不能寓言化，認為每一個比喻裡面的人物情節都有一個暗碼等待我們解讀，更不能將耶穌沒有提出，以及祂的聽眾沒可能領略到的現代，甚至神學意義放在那比喻裡。龍格稱比喻解釋的第二個階段為器具，德國學者朱利赫（Adolf

¹⁰ Long, *Preaching and the Literary Forms of the Bible*, 591-93.

Julicher) 在其1899年的巨著*The Parables of Jesus*，將比喻看作為帶出意思的器具。比喻就像講道中的例證，而比喻最重要的作用就是「這故事教訓我們」。朱利赫清晰且確鑿地否定比喻為密碼，但我們亦小心不應看所有比喻都屬器具。器具是明喻 (simile)，明喻有教導作用，從體會經驗帶出觀念思想。最新對比喻的解釋強調它是隱喻 (metaphor)。隱喻是從不同的事物看到相同之處，所以需要想像，聽眾或讀者透過主動參與找尋想像到的答案，這是較容易接受的見解。此外，或要排除外加命題式的教訓要點，但比喻帶出來自發的領受，聽眾卻可銘記於心。阿瑟斯提出明喻與隱喻的比較：¹¹

明喻	隱喻
他們手上的棉花糖像一把粉紅色的雨傘	他們高舉棉花糖的雨傘來抵擋充滿淚水的世界
解釋：棉花糖的形狀很像一把雨傘	解釋：只可以意會，很難化為一個命題，棉花糖可以面對人生的苦難嗎？
修辭：這個比喻很明顯亦很悅目，幫助讀者將兩件相似的東西作一比較	修辭：言詞之間引起比明喻更大的思想：棉花糖怎會成為一把雨傘？它可以起著怎樣的抵擋作用？棉花糖與淚水有甚麼關係？透過這種描繪，讀者需要沈思想像與聯想

¹¹ Arthurs, *Preaching with Variety*, 115.

四 比喻講道的四種方法

(一) 傳統釋經式

在*Preaching Parables to Postmoderns*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2005) 一書中，加拿大天道神學院的院長斯蒂勒 (Brian Stiller) 指出，比喻是後現代人容易接納的聖經體裁。他簡單分析後現代七種思想形態，列舉七個聖經比喻的教訓為後現代思想更易接受的原因。我同意美國費城衛斯敏斯特神學院教授杜魯門 (Carl Truman) 對此的評論：「他對後現代思想分析過於簡單，掛一漏萬。」¹² 但他卻肯定斯蒂勒的進路頗有新意。

斯蒂勒首先指出，後現代思想否定理性是發掘真理的唯一途徑，肯定經驗與直覺的價值，更摒棄口不對心的教導。法利賽人和稅吏禱告的比喻（路十八9-14）強調真敬虔不在乎知道多少道理，乃繫於人謙卑在神面前求饒恕的主題，這應該更容易得到後現代思潮的認同。撒種的比喻（太十三1-23）提出每一種地土都有讓種子成長或死掉的後果，暗示聽道者自己的探索，後現代既然強調選擇，摒棄高壓，故此，不難接受上述見解。後現代思潮反對權威，懷疑建制，視歷史為統治者迷惑群眾的工具，不義的官與切求寡婦的比喻（路十八1-8）提及邊緣群眾的困境及對政制拖延的失望，但至終上帝會伸張正義。後現代的思想既然否定真理的客觀與絕對性，所以不一定立刻接受聖經作為全人類歷史故事與前瞻的敘述記載，但比喻中的個人故事就可以幫助後現代人從微觀進入宏觀，例如浪子的比喻（路十五1-32），聽眾可以選擇聽一個偉大父親的故事，亦可以視這是創天造地的父神所彰顯的慈愛。

¹² 下載自 <<http://www.9marks.org/CC/article/0,,PTID314526%7CCCHID598026%7CCIID2326648,00.html>> (21/12/2008)。

斯蒂勒也認為後現代回應現代過分強調個體而忽略社群的價值，然而天國的比喻便能向後現代的人提供單一群體的意義，正如無知財主的比喻（路十二13、14）是耶穌回應一個人要與兄弟分家產而說的，那位財主徒有財寶卻沒有智慧，沒有尊重考慮幫助別人的情況下積聚財寶，實在無知。後現代批評現代人為現代文化過度限制，要扮演不同角色，在社會規範下失去人性，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路十25-37）中的祭司與利未人便是寫照。當耶穌問律法師「你想，這三個人，誰是那個落在強盜手中的人的鄰舍呢」時，律法師亦不肯用挑起一般猶太人仇視與嫌棄的詞彙——撒瑪利亞人——來回答，他只是說：「是那憐憫他的。」

最後，斯蒂勒指出，現代思想的特色是肯定前景進步的樂觀態度，但後現代思潮卻提出，進步不一定是必然的。面對否定絕對、摒棄歷史、懷疑宏觀這種思潮，傳道人怎樣提出一位創始成終、創造有秩序、使歷史有方向、超越的上帝？斯特勒認為，比喻可以提供一個突破框框的歸納式思想，邀請聽眾從新的角度來看事物。例如，面對世人進步非必然這課題，他用午夜求餅的比喻（路十一1-13），提出一個針對後現代思潮的答案。比喻中的人物面對因朋友到訪，沒餅招待的問題。當事人可以不用解決這個問題，又這問題不能獲致解決，但那人願意尋求解決問題的方法。找到答案與繼續向前走不能分割。當事人向朋友尋求幫助。這個比喻可促使生活在後現代的人發現神願意幫助解決問題，幫助願意尋求祂的人經過路障困難。¹³

¹³ Brian Stiller, *Preaching Parables to Postmoderns*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2005), 25-29.

接著，斯蒂勒在書中提出預備比喻講章的進路，然後羅列十個比喻作為範例，之後列舉其中四個比喻的講章全文，內容及資料非常豐富，值得傳道人研究比喻講道時作參考。就比喻講道進路，斯蒂勒指出，在撰寫講章之前，牧者傳道應該在十二方面善下工夫。

(1) 獨特窗戶——探討比喻在哪方面可以進入後現代思想。

(2) 經文位置——考慮比喻在福音書的位置，聖經作者對前文後理的安排都影響比喻的正確解釋。

(3) 個別字義——研究那段經文特別措辭的意義。

(4) 文化因素——需要從第一世紀巴勒斯坦文化、社會政治的現實背景來了解比喻中的事物，佈局與人物。

(5) 中心課題——釐訂比喻所要帶出的課題，讓講章有清楚的方向。

(6) 課題內容——中心課題往往用問題表達，而課題內容卻簡單回答那問題，從中帶出信息。

(7) 驚訝之處——每一個比喻都應該有一個令聽眾詫異的地方，講員要找出這個為當時文化影響所帶來對原聽眾的驚訝，然後適切應用在講章中，帶出比喻的效果。

(8) 釋經大綱——分析及研究整段經文的進路，比喻的佈局結構，了解經文的真意。

(9) 講章大綱——按釋經大綱思想讀這段經文，怎樣進入聽眾的世界，以明白經文對聽眾有何幫助。

(10) 中心信息——將信息綜合成一個易於記憶的思想，然後用這觀念貫穿全篇講章。

(11) 每節材料——從不同資料找每一節經文的其他輔助材料，來深化講章內容。

(12) 宣講考慮——按現代的處境，當今的服事及聽眾的問題，思想怎樣適切地撰寫講章。¹⁴

(二) 人物教訓式

美國丹佛神學院的新約教授布洛姆伯格 (Craig Blomberg) 於 1990 年將他的論文輯成 *Interpreting the Parables* (Downers Grove: IVP, 1990)；十四年後更出版 *Preaching the Parables* (Grand Rapids: Baker, 2004)。他在書中首先簡單分析比喻的歷史，介紹在這方面的近期研究與著作，以及他自己解釋及講解比喻的一些原則。書中記錄了他十五篇講章及注釋。在注釋方面，布洛姆伯格提出採用某些資料的原因、觀念的鋪排與對聽眾的考慮。布氏按著對比喻的分類來列舉講章，非常全面，講章的應用性亦很強。

布洛姆伯格指出，耶穌的比喻中，每一個或一組主要人物都帶出一個重點，故此，牧者傳道在撰寫講章時，亦可按著這些人物來勾勒出一個、兩個及三個應用的要點。布氏把耶穌的比喻按人物的多寡分為六種。耶穌所講的比喻有三份之二有三個或三組人物，當中又可以分為三種。

第一種三人物式的比喻有一個明顯在上位的人物（例如路十二 42-48 的主人，路十五 11-32 的父親，太二十五 14-30 的主人），及在那些比喻裡兩個或兩組處低位的人物（例如善僕與惡僕，大兒子與二小兒子，受五千及二千與受一千的僕人），第一種的比喻是三人物式比喻中最簡單的，在上位的人物與另外兩個或兩組人物的從屬關係很明顯，甚至撒種的比喻（太十三 1-23）亦可歸於這一

¹⁴ Stiller, *Preaching Parables to Postmoderns*, 31-34.

類，在上位的農夫，及從屬關係下的四種土壤，後者可分成好土與壞土，可是壞土亦可分為三方面，而每方面因耶穌給予的解釋，使這個三人物式的比喻顯得比較複雜一點。

至於第二種三人物式的比喻，在低位的兩個人物卻不是平排，而是之間再有上下之分的從屬關係，三個人物不像第一種有類似三角形權力的關係，而是有垂直權力的關係，例如馬太福音十八章23至35節被王寬免一千萬銀子的僕人與欠他十兩銀子的同伴，路加福音十六章1至3節中即將遭辭退的管家與被他減收欠他主人債的人。

更複雜的第三種三人物式的比喻是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路十25-37），這個比喻沒有一個明顯在上位的人物，卻有一個可以分辨善惡鑑定是非的人物——那個被強盜打得半死的人。雖然他不比其他比喻中的人物高越，甚至需要那撒瑪利亞人的幫助，但他卻可以在接受的層面界定利未人與祭司的見死不救及撒瑪利亞人的拔刀相助之間的對比。

二人物式的比喻亦可分為兩種，第一種的人物有從屬上下之關係，如路加福音十八章1至8節不義的官與切求的寡婦，第二種的人物是沒有主客關係，地位平排如路加福音十八章9至14節法利賽人和稅吏。最後耶穌的比喻亦有很多只有單一人物角色，例如馬太福音十三章44至46節的寶貝與珠子，但這些比喻很多時都會集合出現。這三種比喻的格式與三種三人式的比喻合共為六種比喻。

布洛姆伯格在他的書內收錄了十五篇比喻的講章，每一篇之後都有他的分析與評語，簡單介紹他為何及怎樣鋪排他的講章。筆者從中選了代表這六種比喻的六篇講章中的應用要點，臚列如下。

屬三人物式的比喻包括

(1) 路加福音十五章11至32節

我們應隨時可以藉著悔改回歸天父（從小兒子的角度）

我們不應對神接納罪人的寬容不甘（從大兒子的角度）

我們應效法神饒恕兩個兒子的慈愛（從父親的角度）

(2) 路加福音十章25至37節

信徒被呼召向有需要的人施憐憫（從好撒瑪利亞人的角度）

宗教活動可以成為施憐憫的攔阻（從利未人與祭司的角度）

我們的敵人亦可成為我們的鄰舍（從遭強盜搶掠那人的角度）

(3) 馬太福音十八章23至35節

莫大的恩典帶來的寬恕（從王的角度）

忘記這恩典帶出的荒謬（從僕人同伴的角度）

忽略蒙寬恕帶來的懲罰（從被免巨債卻不肯免人小債的僕人的角度）

二人物式的比喻包括

(4) 路加福音十八章9至14節

宗教行為不保證得神悅納（從法利賽人的角度）

在神前謙卑確保得神稱義（從稅吏的角度）

(5) 路加福音十八章1至8節

在社會公義的事上應該恆心懇切（從寡婦的角度）

神最後定會為祂子民申冤與辯屈（從不義的官的角度）

單人物式的比喻為

(6) 馬太福音十三章44至52節

真門徒認識天國的寶貴，而願意犧牲任何事物去成為它的子民（從寶貝與重價珠子的角度）

（三）動感情節式

1993年筆者開始在三一神學院攻讀教牧學博士學位，修讀的第一科是卡森 (D.A. Carson) 的「釋經與講道」(Hermeneutics & Homiletics)。他介紹我閱讀美國田納西州范德比爾德大學神學院前教授巴特立克 (David Buttrick) 的著作，¹⁵ 我一向注重講章主題重點分題要點，但卡森教授的提議，使我明白講章動感情節 (moves) 與結構佈局 (plot) 的重要。巴特立克在 *Speaking Parables: A Homiletic Guide* 一書提到比喻的講章可分為三種：¹⁶

(1) 逐節解釋法——把每節的背景意義列出，但這種方法可能使講章缺乏統一的信息，甚至使每一節演化成一個寓言。這種方法可比作一條有珍珠、糖果、袖鈕穿結成的頸項裝飾——頗有趣但缺乏完整性。

(2) 經文專題法——從比喻中找到一個單一的意思，然後以不同的要點引申應用在聽眾的生活上。例如三年不結果的無花果樹的比喻（路十三6-9），講員將園主的忍耐引申到神的忍耐這專題，然後帶出三個重點：(1) 神忍耐我們道德的進程；(2) 神的忍耐容許我們悔改；(3) 神的忍耐等待我們愛祂。這種方式將比喻看成一個

¹⁵ David Buttrick, *Homiletics: Moves and Structures*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87).

¹⁶ David Buttrick, *Speaking Parables: A Homiletic Guide*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 2000), 39-40.

隱藏著永恆真理的寶盒，忽略了比喻本身的情節與背景，就以那比喻為例，其他講員可以引申到必臨到的審判，又或許將信徒的果子作為發揮的主題。講員取了適用於自己講章的真理就丟了比喻，這樣做對經文本身似乎有點不敬！

(3) 生活應用法——這種方式強調講章的應用性，首先描繪人生的困境與難題，然後藉著比喻提出解決的方法。這方式有時提出很多精關的生活指引及解難良方，但我們不應給比喻塗上心理學色彩，因為天國的真理並非宗教的特效藥！

巴特立克提出用比喻講道需要注意的地方。首先既然比喻是故事，講章亦應有故事性。講員未必需要，亦不一定適宜將浪子的事現代化的再敘述一次，例如描繪大兒子仍在父親的牧場工作，而小兒子則到巴黎的紅磨坊花天酒地，因為今天很難在實際生活中找到父親健在，兒女卻要求分家產那樣大逆不道的例子，另外講員亦很難描繪與猶太人看豬相類似的現代場景！講員不斷解釋聽眾無法完全認同與肯定的猶太背景，對講章不一定有很大幫助。但怎樣可以增加講章的故事性？其中一條進路就是講員代入聽眾的立場，和後者一同聽到與回應那個比喻，按著比喻故事的情節來回應，就如向兒童講故事一樣，於每一段情節中作適當解釋，帶出信息及要求回應。講比喻不適宜教條化，而是隨著故事的起承轉合，與聽眾一同領受及一同回應。¹⁷

另外一個用比喻講道的竅門就是在講章強調行動回應。比喻不是密碼，將神的祕密隱藏在每一細節裡，比喻也不是教導的器具，盛載適切的真理、生活的原則。比喻是帶出讓聽眾深思的隱喻。

¹⁷ Buttrick, *Speaking Parables: A Homiletic Guide*, 41-44.

耶穌的比喻將聽眾原有的思維框框打破，挑戰聽眾一般習以為常的方式，要求聽眾有所行動和改變。講比喻不應只停留在意義的層面，這個比喻應怎樣解釋，更要問這比喻要求會眾怎樣回應。正如撒種的比喻，提到的農夫將種子撒在淺土、石堆及荊棘中，講員可在講章中指出這農夫的不稱職與辦事不力，在那些土壤撒種當然結不出果子，但奇妙地撒在好土的種子卻有完全意想不到的驚喜——三十、六十、一百倍的收成。講章亦應強調找到這種達致果效的方法——怎樣找到及培養好土？用比喻講道是一項挑戰，應在聽眾中帶出奮興。比喻不是罐頭信息，或經包裝的道德與宗教真理，比喻應該是先改變聽眾生命，繼而改變世界的隱喻。¹⁸

雖然比喻是有情節的故事，但從講道的立場，我們更應看比喻為一幕一幕的話劇。話劇充滿動作與對話，故事特別的小說，可透過很多篇幅描繪人物的內心感受及背景，比喻沒有這些記載，著眼在行動與說話，只是用一兩句說話交代背景。講比喻與講故事亦應有所不同，故事可以藉內容的堆砌描寫，將情節統一合理化，但比喻卻有急促的戲劇性轉變。通過比喻講道，牧者傳道亦可以採用較為明快的轉變手法，容許一個場景銜接另一個場景。比喻是一種頗特別的故事，簡短扼要。比喻很少告訴聽眾為何某些事發生，亦沒有在前因後果裡大做文章，沒有領聽眾進入人物的思想情感與動機。我們可以從路加的口中聽到一些比喻人物的內心思想，例如那無知的財主（路十二18、19）及落泊的浪子（路十五17-19），但都只不過是一些行動的提示，而不是深刻的動機記載或感受反省。比喻很少記載人物的感情，如有，也只是透過對話表達出來，例如清晨進葡萄園工作的工人（太二十12）與大兒子（路十五29、30）

¹⁸ Buttrick, *Speaking Parables: A Homiletic Guide*, 44-45.

的說話。這種描寫有它的原因，沒有過多的解釋容許讀者揣摩，考究當中的動機及因果關係。聖經的敘述文體將神的奧秘放在讀者腦海，認同戲劇人物的感情。若這些觀察值得參考，比喻的講道就不應有過多的人物心理分析，交代事情的來龍去脈，且需容許上帝主權貫穿在每一個比喻中，這不容我們解釋，也不為我們所明白。¹⁹

聽眾讀到預言時應該有一種驚奇，有一種距離感，牧者傳道講比喻時要讓聽眾好像第一次聽這個比喻，並在講章的段落中，揀選不同的聚焦鏡發揮比喻。但在處理人物的感受方面，聽眾與講者當然有時不能避免代入比喻當中，我們可能不自覺地加入了按鐘得酬多勞多得的委員會，我們亦會對那個被免去巨債，而不肯寬免少量欠債的人而心懷不平。但比喻沒有渲染這些情緒，只是客觀冷靜地鋪陳故事，所以講員亦無需把自己的情感投放在講章內，而忽略比喻的原意。當講員過分進入小兒子悔改時的內心世界，或許會忽略了那父親對小兒子回來後所付出的無與倫比愛心的行動。誠然，講員不妨在表達比喻的對話時加上適度的感情，但卻不應過分進入人物的內在世界。講員應容讓聖經的原意及智慧指引講章，比喻沒有表達同理心，亦沒有解釋動機原因，聖經容許故事為一個故事，而不是一樁心理分析個案，講員不應過分把自己的情感投放在故事中，因耶穌沒有這樣行。²⁰

¹⁹ Buttrick, *Speaking Parables: A Homiletic Guide*, 46-52.

²⁰ David Buttrick, *Speaking Parables: A Homiletic Guide*, 53-57.

(四) 敘述故事式

美國肯薩斯市聖保羅神學院教授勞理 (Eugene Lowry) 在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Designs for Narrative Sermon* 一書，提出四種把經文化為敘述式講章的方法。當講員探索了經文的難處和中心信息，完成了重要的解經工夫，釐訂了講章的目的之後，最後就要處理那篇講章的形式與結構。他提議如將經文看作一個敘述的旅程，講員可以用四種不同的交通工具把會眾送到目的地。他提出的四種工具分別是：(1) 順敘故事 (Running the Story)；(2) 延遲故事 (Delaying the Story)；(3) 暫休故事 (Suspending the Story)；(4) 配調故事 (Alternating the Story)。²¹

順敘故事式理論把經文化成一篇敘述式講章。基本上，順敘故事式理論能讓講者按著聖經故事的敘述脈絡來宣講，故此是最容易掌握的方法。講員可在過程中強調、詳述、分析故事及描繪解釋某些重點。這講章結構緊貼經文的次序，順敘聖經的故事。講者採用這方式的原因或許是因所選的經文可能比較長或複雜，以致無需或不適宜在開始時就舉述現代的事件引入故事，或讓聖經的敘述與經文以外例子互相穿插。

有時，講員不需要在講道一開始就表明聖經經文，而可能覺得需要用聽眾所關注的課題開始，又或者經文會過早提示講章帶出那問題的答案，這樣，講員可以選擇延遲故事式，另外亦可能因為所敘述的經文比較短或是聽眾已熟悉，以致聖經以外的材料更可突顯那段故事的重要性，引起興趣。

²¹ Eugene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Designs for Narrative Sermon* (Nashville: Abingdon, 1989), 38-41.

暫休故事式可能是講者較多採用的敘述講道方式。講章像順敘故事式一樣以經文的敘述開始，直至經文的敘述面對一個需要解決的問題。講員可暫時休竭故事的敘述，進入另一個場景，希望從中找到解釋與出路。另一個場景可以是經文的前文後理及背景亮光，亦可以是現代的例子或其他經文的提示。這方式是將故事稍為耽擱，讓其他敘述的亮光透過講章顯明，再敘述故事。

配調故事式指將整篇講章分成段落，用不同的材料貫穿配調在整個故事中。講員可以用聖經的敘述開始，亦可以用其他材料開始，當中互相穿插。講員若能指向一個要旨或讓某些主線形象貫穿講章，配調故事式會帶出有力的效果。

勞理在書裡面收集了四篇講章作為每一種方法的範例，雖然只有一篇是取自比喻，但從方法探討的角度來看，仍極富參考價值。筆者會嘗試先把每篇講章分段，盼望能顯明該方式的脈絡，在每一脈絡段落中亦輯錄與翻譯了講章原文的精粹，希望能讓讀者看到敘述式經文的一些技巧。

甲 順敘故事式——「挪亞是一個好人」²²（創七6、7，八1、15、16，九1、8 10上、12、13、20~25、28、29）

(1) 讀完從創世記選輯的經文後，便用挪亞是一個好人這句說話開始講章，想像挪亞在船上的行動，來肯定對他是一個好人的評估。

「面對盼望，他緊握著方舟的舵直至手的關節發白，為親愛的生命奮鬥，為親愛的家人護航。船倉裡的家人亦很清楚挪亞是一個好人。」

²²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Designs for Narrative Sermon*, 42-49.

(2) 提出聖經記載洪水過後，挪亞醉後及咒詛含，而質疑挪亞是一個好人，想像挪亞躺在帳棚內飲酒的掙扎。

「你可以怎樣對待一個醉酒水手？你可以怎樣對待一個醉酒男士？你可以怎樣幫助一個好壞參半的挪亞？挪亞躺在帳棚內緊閉雙目，神智清醒。他害怕打開眼睛，因他害怕帳棚的黑漆不能遮掩他生命中的渣滓。在帳棚的一角仍有家人送給他的一件木刻，其上有——『我們會永遠跟隨你』這話。他缺乏勇氣看那句說話，只能閉上眼睛，祈禱『神啊』。」

(3) 藉著挪亞對神的三次呼求，諷刺地帶出他不能勝過酒的引誘。講章亦以帳棚外面喧嚷的聲音襯托帳棚裡挪亞內心的祈禱，突顯他不想家人知道他掙扎。

「『神啊，我不想醉酒，我答應，不再醉酒，但求 現在仍給我少許使我開始今日，有足夠精神，在他們還沒發覺我這種光景之前，給我少許。』但在未聽神的答案以先，挪亞已經找到那酒袋，他感謝神，仍有少許酒在裡面。他愛惜撫抱那酒袋，擁入懷中，雖然酒袋是冷，他卻可以感覺一種暖氣。他打開它，嗅一嗅裡面的香醇，一口氣灌進喉裡。」

(4) 離開敘述，用一個現代故事巧妙地提出耶穌的形象及基烈的乳香，暗示解決問題的方案，再回到敘述帳棚外面的聲音，並引出閃的出現，指出挪亞在犯錯後，卻將自己的責任和別人的視線轉移到無辜的含的身上，咒詛他。

「我不太喜歡挪亞，你可以看到，我認為他是一個不能解決自己的問題卻又只懂顧影自憐的人。但接著發生的事卻令挪亞遺憾終生，他再活六百年亦沒有一件更差的事發生在他身上。當酒袋仍在他的面上，酒在他喉嚨之際，帳棚打開，光照進來，所有為黑暗影

子遮蓋的污穢與破碎都被驅走。所有掩飾挪亞的暗淡已經消失。含出現在帳棚內。」

(5) 提出含是故事中的英雄，挪亞反要面對咒詛兒子的事實，及一生面對酒的挑戰，挪亞其他家人則只遮蓋他的過錯，再回到挪亞心裡的掙扎。

「可能，神啊，可能，我過早有所謂一點成就。我以為我在船上的日子真是風光及美好。但我真是那麼好嗎？神，那時我真是好的，但我已經不再在船上。神啊，如果 不明白戴上那船長的帽是那麼難，若 不明白他們稱我船長時的羞愧， 就不會明白我今日為何失足得那麼慘！」

(6) 指出聖經沒記載挪亞怎樣面對酒及是否勝過杯中物的試探，想像挪亞思想彩虹之後的轉機，及如他可以向前看，怎樣可以得到及藉著耶穌基督新酒獲致更新。

「挪亞察覺彩虹不是他的記號，是神的記號。當神俯察世人時，祂透過彩虹看到世人的美麗與色彩，記得再不毀滅人類。若挪亞真的記得，若他真的 若他真能向前望，又望得那麼遠，相信有一位比他更大的力量可以一生幫助他回復正常，他只需要每日倚靠祂，他立志將意志與生命交託給那位透過美豔繽紛彩虹看人類。神從創造我們而關懷我們，到將神聖的身體化為餅給我們吃，流下新酒給我們喝。」

乙 延遲故事式——「有限資源，無限機會」²³（可六30-44）

(1) 從一個普通問題——我在這裡作甚麼，提到一群神學生聽眾可能察覺到一種自覺不足夠的感覺。

「我們今日的情況與摩西差派那些進迦南的探子頗為相似，他們一方面在口中肯定那地有流奶與甜美的蜜，但亦在心中知道那地的巨人勢力威猛。這些巨人似乎已控制整個局勢，以色列人弱小之軀，勢孤力寡，怎能攻佔那地。」

(2) 提出那感覺的可能成因——神學課程的艱鉅、教會面對的挑戰、會友過高的期望、學院繁多的科目、神學生自己身分的認同等等。這種不足夠感亦不只僅是神學生的問題，也是很多其他行業的困難。

「我們從師長那裡獲授怎樣叫教會增長的各種方法，但卻沒信心牧會，正如我們曉得確認槍的不同部分位置，但卻不能瞄準目標開槍，命中紅心。」

(3) 提出聆聽一個故事的需要，然後誦讀馬可福音六章30至44節，鼓勵會眾毋需受時空及文化距離影響自我形象。

「這裡有一群人，圍在耶穌旁邊，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你有沒有見過沒有牧羊人的羊群？巴勒斯坦地的羊沒有羊場、羊棚，需要完全倚靠牧羊人的保護。沒有牧羊人與他的牧羊犬，羊隨時掉進坑裡或遇到危險。雖然我們在城市長大，但亦應可想像這形象代表在我們文化中很多人缺乏明確的真理領導，現在是他們吃的時候。」

²³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Designs for Narrative Sermon*, 80-88.

(4) 分三部分敘述這個故事，第一部分強調耶穌要求門徒給群眾食物及門徒不知所措，然後邀請聽眾認同門徒的無奈。第二部分耶穌問門徒有甚麼食物，然後引出門徒的微薄資源怎能滿足外面的需要。第三部分提到耶穌怎樣分餅，然後作一個總結。

「今天，我們給前面的需要壓至透不過氣，也因自己內心的不足而困擾萬分，可是，我們聽到這項命令『你們給他們吃罷！』就像很多同路人一樣，我們立時埋怨，這對我們的要求太高了！我們是否需要繼續裝備，去留學，最少拿個教牧學博士？從田立克、莫爾特曼、奧古斯丁那裡尋資源？向大型教會求方法，甚至向靈恩教會求助？」

(5) 提出保羅的經歷（林後十一23-31，十二1-10），保羅所誇的是自己的軟弱（林後十一30，十二5、9）。

「那位永不膽怯和緊張的主看見保羅手中分量微小的晚餐時，對他說：『我的能力在你的五塊餅上可以顯得完全』」

(6) 提出個人及其他人實際例子，引出將微小僅有交在耶穌手中，然後所帶出的影響，在結語鼓勵會眾繼續繼承這種傳統，最後用「你們給他們吃罷」結束。

「從以上的見證經歷，你亦可以用你的五個餅來餵飽群眾，關鍵不是那些餅的變化，而是那些群眾為耶穌祝福的餅所更新。歷世歷代無數人透過耶穌祝福一些懦弱的門徒所擺上的五個餅，而得到恩福，這是真正的使徒傳承，今日亦是你的機會。『你們給他們吃罷』。」

丙 暫休故事式——「誰可以要求再多一點呢？」²⁴（太二十1-16）

(1) 讀出馬太福音二十章1至16節經文之後，再簡單敘述這比喻，把其中的對話稍微現代化。

「家主說：『等一下，為甚麼你們期望多得一些？你們忘記早上我與你們的談話嗎？你們不是答應了一天一錢銀子的工價嗎？』那些工人說：『我們記得，但現在不同了，我們看到你給只做了一小時工作的工人都是一錢銀子。我們當然期望得多一些。』『有甚麼不妥——為甚麼你們眼紅？我不可以大小同酬，多少同報嗎？這些錢是屬於我的，拿你的一錢銀子走罷！』」

(2) 暫時中止描繪故事，邀請聽眾切身處地先站在工人，再站在家主立場考慮公平與權柄的問題，然後提出兩個想像的情況。

「你是學校校董，需要聘請兩位老師，應徵的一男一女有同等資歷經驗。你提議因外面工作市場的情況，可以將女教師的薪酬減少。但你最好收回你的提議，因有人一定會憤憤不平而向你大叫怒吼。

你要請人替你打掃一下花園。有兩人應徵，一位與你同種族，一位是外族人士，但都有相同經驗。你可否付予外族人士少一些工資？這樣作肯定是錯誤的。」

(3) 重新回到聖經比喻所帶來的困境。

「為何耶穌會提出甚至站在這個不公平的家主一邊？其實先給那遲來的工人工資是非常殘忍和愚蠢。他強迫那些先來的工人目睹

²⁴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Designs for Narrative Sermon*, 115-120.

不公平的事。若他付錢給先來的工人，打發他們離去，便不會有衝突。明天他再需要工人，一早到市集找人時，一定沒有人，但下午五時將有很多人等候他分配的工作。」

(4) 提出要解決這比喻的困境及明白比喻的意義，我們需要明白這一章之前的記載——少年人來見耶穌之後憂愁離開，耶穌提出財主進天國的困難及彼得的問題（太十九16-30）

「彼得帶點疑惑，有點不好意思地問：『看啊，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你，將來我們要得甚麼呢？』得到的答案是甚麼？被剝削 (cheated)，就是這些！因為天國不是一種商業交易市場的買賣，它乃是一個約。若你開始問我可得甚麼，可能答案就是被剝削 (cheated)。」

(5) 暫時中止解釋該段經文，進入今日信徒的問題、教會的困境、社會的現狀，再邀請會眾想像一個家庭的例子。

「我們會知道我們怎樣被剝削。當然我只是與那些比我做得少的人比較，而沒有與那些比我做得多的人比較。」

「還記得在小孩時代，在教會聽到的一番說話：真是不公平，你不是告訴我們這班一生正直、奉獻金錢、擺上時間、忠心教會，死後在天堂時將見到一些整生按自己心意行事，喜歡作甚麼就作甚麼，但卻在臨死前信主的人，同在一個天堂麼？真不公平呢！」

「想像你有三個分別三歲、六歲、九歲的孩子。你會因為那九歲的孩子在家中可以多幫三倍忙，而愛那九歲的孩子比那三歲的孩子多三倍嗎？你若是那九歲的孩子，你在九歲時，你愛你的父母比你在三歲時多三倍嗎？你會答『荒謬，怎會這樣？』這故事正是這樣，耶穌所指的是家庭的約，不是商業交易。」

(6) 再回到故事的形象，提出那主人的行動及今日信徒應有的態度。

「你知不知道那葡萄園主人此刻在哪裡？他回到市場看看有沒有人仍然聽不到邀請，仍然沒有機會回應。你明白嗎，不在乎主人是在早上七時、九時、正午、下午三時或五時發出，應邀進入葡萄園的人是應邀進入（天）家。誰可以再要求多一點呢？」

丁 配調故事式——「咬牙切齒之間的祈禱」²⁵（加一11-24）

(1) 先從外面的例子開始，鼓勵會眾每當提出「苦澀」這個詞就想像一種面容，然後提出那詞四次。每次提出之後都敘述一個苦澀的經歷，一個比一個詳盡，培養聽眾對當事人的同情，亦為下一段對保羅苦澀的諒解作預備。

「苦澀。你看到一副面容嗎？我看到在一小城鎮的角落，一所破爛的房子——教會稱為牧師樓的地方，牧師與他妻子和一個年幼的孩子住在那裡。那日是星期六的早上，有人叩門。牧師開門，看到教會執事會的主席，他是當地一家銀行的總裁，也是擁有很多農地的地主。他挽著一台細小的電視機。那電視機機身殘舊，有一些旋鈕甚至已經脫落。他說：『我與太太最近買了一台四十吋液晶體電視機。電器店又不回收我這台舊電視機，我就覺得應該把它給你。我突然醒悟，可能以往很多牧師傳道那麼快離職，就是因為我們沒有把好東西給他們。』那位青年傳道人強顏歡笑，多謝執事會主席。但我想你看見他關了門後的面容——苦澀。」

²⁵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Designs for Narrative Sermon*, 142-148.

(2) 邀請聽眾想像保羅的面容，並勾畫保羅的背景，提出基督徒的興起對猶太教的威脅。

「這班人講道提到個人的背景是否猶太人無關重要，最重要的是你相信主及接受耶穌基督。保羅聽到這些話，感到非常困擾，心說：『無關重要！不知所謂，其實非常重要，甚至是最重要！沒有人可以隨便站起來否定猶太人經歷多年的遭奴役，被俘虜，然後想歸回真神，成為神真正的子民，在黑暗與異教的世界裡面燃點信心信仰的燈。維持種族的純正，當然重要！』」

(3) 從聖經的故事回到外面的生活，提出一個家庭的例子。

「想像你原是父母的獨子，十七歲那年，父母收養了一個與你同年的兒子。當你們都是十八歲後，有一天早上，你父親在早餐時對你們說：『我已經在律師樓簽妥文件，將我的家族生意分給我的兩個兒子。』你會有甚麼感覺？」

(4) 從外面的故事再回到聖經保羅的處境及感受。

「想像保羅的感覺。一代到一代，代代相傳，猶太人得天獨厚，現在這些普通人奉拿撒勒人耶穌的名公開宣告這身分無關重要，猶太人與外邦人一視同仁。這樣，你一定可以明白保羅的感覺。」

(5) 提出保羅這種感受雖然可予諒解，但這可能源自他自己裡面的掙扎，因為他應認識神對全人類的眷顧。

「為何保羅會有這感覺？為何他對奉神的名來擁抱全人類的宣告感到這樣苦澀？你知道我認為原因何在麼？我相信保羅有這樣的苦澀與困擾，是因為他在這事上心底裡的爭戰，他沒平穩，失去平穩很多時候都會傷害人，直至他好像一頭受傷的動物，在接近大馬

色的沙土上等待他服事的神扶起。保羅應該知道這位神是全宇宙所有受造之物的神。他當然知道，他讀聖經，從路得記知道大衛的譜系毫無掩飾地記錄有一位摩押女子。神愛所有種族的人，他一定讀過約拿書，知道神對憎恨尼尼微人的約拿的愛。保羅亦應讀過以賽亞書提出萬民流向神殿那榮美的異象，這是在保羅的聖經裡面，他有什麼問題？」

(6) 從聖經記載保羅的故事與問題，再進入今日信徒苦澀的問題。最後用一個父親在孩子哀求下收養一隻小野貓，描寫野貓最初掙扎著，不讓那父親用手扶起牠，以及後來在家庭得到關愛下的轉變，帶出藉神的愛勝過苦澀。

「保羅的問題也是你與我的問題。你認識有這樣苦澀的人嗎？因為他們認為是為正義而爭戰而陷入苦澀？被困於一些『真理』必勝所帶來無了期的戰爭中？」

「不多久前神伸出祂的手來施福於我及我的家人。當祂這樣做時，我看見祂滿佈傷痕，也充滿愛的手，伸延至那些為苦澀所困的人。」

五 敘述的技巧與故事的限制

敘述因採用歸納方法，聽眾未到最後也難以得知講者的結論，他們會容許更大的空間給予講者，沒有那麼容易反對。欣賞敘述亦是一種美學的樂趣 (aesthetic pleasure)，聆聽一個演繹優秀的故事本身是一樁賞心樂事，聽眾可暫時擱置對故事內容及情節的一些懷疑，而對形象、事件與行動的描繪，會較少理性辯論，更容易接受。敘述的體裁亦容易使聽眾更留心，因為他們不知道哪一個情節才重要，故此會更專心聆聽。一件事件雖然簡短，卻能帶出深遠廣

闊的意思，例如浪子在花費父親給他的錢財之後，需要在饑荒之時餵豬，對猶太人來說，這個形容聖經作者毋需給予更多解釋。講員不宜過度運用喻意式的說話，因為聽眾未必可以一次過消化。用一些重複的句子貫穿全篇講章，雖有助聽眾領受，可是這些句子應包含內容及情節上的轉變，而不是重複一些已敘述的舊事。

細節的形容及描寫亦可以給予聽眾有更多時間消化內容，和代入人物的感受，例如創世記二十二章2節記載神說：「你帶著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往摩利亞地去。」講員有時會忘記他們用了頗長時間預備一篇內容豐富的講章，但聽眾只有一次機會聆聽。聽道時，聽眾沒有一篇筆錄的講章在他們眼前隨時供翻閱。講道在時間中進行，就像現場聽音樂一樣。在講章之內加插一些細節，亦可以在不影響敘述的順暢下，注入一些重要的觀點，例如當敘述小兒子思想到父親家中有豐富與眾多的僕人時，可以想像一件實物，例如一張名貴的座位，父親在那裡接見及收取眾僕人帶回來的田產。勞理稱這種運用細節的作用為突顯重要的資料 (surfacing important information)。另外，講者亦可用細節來預先反映 (foreshadowing) 在講章後階段出現的重要事件。例如浪子離家時，父親可以對他這樣說：「兒子，要仍記得這家，牢記你是我兒子的身分。」在部署講章的佈局之後，講員可加插這些細節，使內容更銜接及互相呼應。最後，講員最容易也最常運用細節的作用，便是內心思索 (interior flashback)，透過以往實在或想像的細節，把重要的事件勾勒出來。²⁶

²⁶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 Design for Narrative Sermon*, 62-68.

勞理提出，當敘述故事時，講員可採不同角度：處身角色之中、處身故事之中、描述角色、描述故事、抽離故事。²⁷ 當然若故事有更多的人物及情節，敘述將會更為複雜。在一般講道上，第二及第三種角度的描述方式看似簡略，但卻能生發力量。從處身故事轉到處身角色之中的描繪方式（從第三身「他說」到第一身「我這樣想」）肯定是一種冒險。因為聽眾會評估講員「造作」、「扮演」得如何，甚至可能會用旁觀態度來繼續聆聽。不過在適當時候，特別於對話中用第一身形容亦可起著合宜的戲劇作用。

講員需要選擇怎樣從不同角度描繪解釋故事。例如好撒瑪利亞人的故事，那個撒瑪利亞人停下來，幫助那被強盜搶去東西與打得半死的猶太人是一個驚奇的時刻，不單撒瑪利亞人願意幫忙令人詫異，猶太人接受幫忙亦令人驚訝！勞理提出，講員可採用抽離故事的角度，引經據典描述猶太人與撒瑪利亞的人互相仇視的關係，講員亦可從那傷者的角度來描繪：「他懦弱的眼神看到另外一個人經過，不知這人會不會動點慈心，停下來幫助他。他的熱切盼望卻被這人的行動冷卻下來及叫他失落，不是那人不下來，反而是他竟願意停下來。他雖然被強盜襲擊至神智模糊，但他怎會忘記拉比曾教導『猶太人接受撒瑪利亞人的幫助將拖延國度的降臨』。他何等渴望這撒瑪利亞人棄他而去，好像之前那祭司及利未人那樣，看看他之後便——而離去。」²⁸ 講員若能進入甚至處身敘述的角色中，就不會那麼容易令聽眾批判對立。講員與會眾一同探索敘述故事時，並非以專家的身分來解釋，而是在聖經的背景及正確分析下與會眾共同經驗敘述的特性。

²⁷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 Design for Narrative Sermon*, 73.

²⁸ Lowry, *How to Preach a Parable - Design for Narrative Sermon*, 76.

講者毋需詳細解釋聖經每一個形象，反而透過一個聖經的形象，來提示會眾作出具體行動。現代人很少會有自己攜帶餅與魚這自備晚餐的經歷，但五餅二魚的形象卻可以挑起他們的想像力，進入耶穌豐富的預備。有時不太熟悉的形象反而可以開拓聽眾的想像空間。生活在城市的人雖然少見牛羊，但用失羊的比喻先道出羊的特性，然後再提到信徒的頑梗與愚昧亦未嘗不可。然而，過度運用形象或太多的細節描繪，可能會淡化主題，例如介紹以色列人不同放羊牧羊的方式，或過度形容翻山越嶺的尋羊的經歷，對聽眾明白之後喜樂的主題沒多大幫助。專注描繪主題及其相關的形象，可防止不必要的分心。講員值得從聽眾的角度，來重聽自己的講章，或邀請某些聽眾指出哪些形象給過度描繪。

賴斯 (Charles Rice) 認為聖經基本上是一本故事書，所以講員亦應該用一種講故事的方式來表達。²⁹ 在故事裡面，本體與倫理、現像 (what is) 與遠象 (what ought to be) 接觸，而天國故事喜悅的宣告，可引領信徒作道德的抉擇與盡責的行動。重新發現故事，可將講道推到新的高峰。賴斯認為，實踐式的講道不會把生命與故事分隔，反而從聖經的故事看到真正的人性，講章亦可更自由隨意，不拘形式及回應會眾的需要。³⁰ 雷斯提出，用故事的方式來講道值得學習，但全本聖經不都是敘述式。當然我們可以將那些非敘述性部分看為主要敘述的解釋或禮讚，但講者亦不能只講聖經敘述那部分。

²⁹ Rice, *Interpretation and Imagination*, 46.

³⁰ Rice, *Interpretation and Imagination*, 83.

美國杜克大學神學院教授利塞 (Richard Lischer) 對故事乃傳遞聖經真理的最佳形式提出質疑。文學方法、故事敘述可以抹殺過往經文在歷史上的不同解釋的成果，忽略了其在正統信仰的意義與地位，而只取用恩典的短暫經驗。故事總會邁向美滿的結局，但這未必是一般生活的經驗或反照，尤其對一些面對困境的邊緣人士提出用故事解決問題，會令對方覺得不著邊際，不切實際。另一方面，群體的信仰當然需用故事表達出來，但這些故事亦須在末世萬物最終得贖的終極亮光下詮釋才有意義。利塞強調故事在倫理成長、改革社群及教會更新上有很多限制。他指出馬丁路德金博士演說的果效並非因為他講故事的技巧，而是他能技巧地把豐富的內容融入在針對美國當時狀況的講章內。³¹

故事可以幫助會眾看見、感受，甚至體會實在的物件及有血有肉的人物。但講道者亦需要有貫穿這些故事的統一觀念。從一個故事到另一個特定故事，應該配合一個有方向性的解釋。講章不能只是敘述不同的故事，當然亦不能是純理論的展示，而是從故事到原則，從原則到故事富鋪排的互動進程。對每一個故事，我們需解讀為生活原則的平台。講章無論外面怎樣包裝，採取甚麼形式，它不能只是一篇上乘的文學作品或理論深奧的文章，講章必須起著要求改變的作用。故事雖然有相當的影響作用，但不能掩蓋其他修辭傳統與講道技巧。新的講道形式更不能與淵源深遠的正統神學脫軌。勞理提出的方法與收集的四篇講章範例在這方面表達出恰當的平衡。

³¹ Richard Lischer, "The Limits of Story," *Interpretation* 38 (Jan., 1984): 26-38.

六 從演譯說理到敘述歸納

奎克 (Michael Quicke) 在他的著作 *360-Degree Preaching* 中，分析講道如何在過去三十年從現代進入後現代。³² 現代講道的特色就是它的認識能力：以左腦為主的思維就是概念、分析、直線、解釋。這一類講道強調觀念構想，而且主要是推論的。後現代的講道則在另一端，主要著重象徵性、來自經驗、形象取向和全面兼顧的思維。這類的講道使用想像和故事，而且也有經過設計的情節。現代的講道風格比較傾向於正統一板一眼式，並且比較被動，後現代的講道則是自覺地、不拘形式、刻意地用對話的方式。現代的講道鼓勵以大綱、重點和小點來作推論溝通，而後現代的講道卻主要是引領聽眾進入發掘的過程，鼓勵他們用歸納的方法來領略信息。如果用聖經的體裁來說明，推論以書信和其他教導性經文為主，歸納就是敘事的部分，特別是比喻。後現代的牧者傳道可以比作小品作家、詩人，或者講故事的人。

這個改變也可以看為新的和舊的講道學之間的分別。現代講道有下列主要不同的風格：解經式（用較長的經文作講道材料）、經文式（用簡短的經文作講道材料）及專題式（按一主題發揮）。後現代講道卻有更多樣式，甚至使人目眩困惑。奎克談到勞理所提出的其中六個模式：歸納式講道、故事式講道、敘事式講道、貫穿意識的非洲裔美式講道、現象學的講道和對話／情節式的講道。勞理將講道看作一個旅程，有方向及行動，而聖經的敘述文體可作為這個旅程的指南針。他認為過往的講道模式比較說教、理性及靜態，新的講道模式應從空間轉為時間，我們應看講章為時間中的事件，如一齣演變或待成的戲劇，而不是一本已寫成的書本。他提出講

³² Michael J. Quicke, *360-Degree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s, 2003).

章的七個轉變——(1) 工作：從組織到使之成形；(2) 形式：從建造構思到過程；(3) 焦點：從主題到事件；(4) 原則：從內容到解決難題；(5) 成果：從大綱到情節；(6) 方法：從清楚邏輯到懸疑模糊；(7) 目標：從明白到頓悟。他認為講章不應該只是一件東西，而是在流逝的時間裡有秩序形式。他鼓勵講員放下大綱，向隨時間移動的會眾講道。³³

魯賓遜 (Haddon Robinson) 是美國福音派神學院講道學的領導人物，他不單曾在達拉斯神學院教授講道學十九年，亦曾任丹佛神學院的院長，現仍在歌頓神學院擔任榮譽講道學教授及代院長，我的教牧學博士論文研究範圍是敘述式講道，亦是受他啟蒙。幾年前在博士班選讀了他的「現代講道學」，他強調今代的牧者講道不單止要適切今代的信徒，更要考慮下一代信徒的領受。在電子傳媒、電腦、電視充斥信徒生活的影響下，他提出敘述式講道的重要。他甚至於2003年與他兒子托里 (Torrey Robinson) 一同出版探討第一身敘述式講道的書。³⁴ 這種講道學中從演譯說理到敘述歸納模式的探討，三十多年前在美國亞特蘭大愛爾加那神學院榮譽教授克拉多克 (Fred Craddock) 的著作已有可尋。³⁵

克拉多克認為演譯式的講道過分倚賴會眾接受講員的權威及其對經文的結論。現代人比較強調自主及挑戰權威，應比較容易接受歸納式講道。歸納式講道讓會眾與講員一同進入一個經文演譯的

³³ Eugene Lowry, *The Sermon: Dancing the Edge of Mystery* (Nashville: Abingdon, 1997), 14 -26.

³⁴ Haddon Robinson and Torrey Robinson, *It's All in How You Tell It: Preaching First Person Expository Message* (Grand Rapids: Baker, 2006).

³⁵ Fred Craddock, *As One Without Authority* (Enid, OK: Phillips University Press, 1971).

過程。期間，會眾有更多參與，甚至培養一種等候期待的感受。當然探索的最終後果可以是會眾意料之外，但他們的投入卻使講章有更長遠的果效。³⁶ 克拉多克認為，講員除了解讀經文外，更需解讀會眾，且應邀請會眾有更多的參與，不單要向會眾分解聖道，更應使會眾進入聖道，把會眾的心聲表達出來。在認同會眾感受需要之同時，講員亦需保持一種距離。這種距離可以肯定信息內涵的獨立性，亦能給予會眾反省接受，或拒絕決定的機會。他認為敘述式的講章結構，最能保持這種認同與距離之間的平衡。敘述式講章結構沒有排斥演譯式講道，也不是借用世俗藝術裡的意思加上宗教意涵，更不是在講台念誦冗長的經文，甚至用一個或多個故事作為講章骨幹。³⁷

敘述的主要功用是將事件重演，重組人物角色的發展、背景地方的描繪、事件場合的開啟，使聽眾能夠更體會及經歷該事件，代入情感與想像。透過歸納法的懸疑及間接作用，令會眾更受吸引代入事件，思想獲致啟發，而並非在開始時，講者就提供答案。然而，克拉多克視講道本身為一種建基於口傳 (orality) 而非文本 (textuality) 的言語事件 (acoustical event)，卻不是福音派傳道人可以苟同。³⁸ 歸納式的講章可以讓會眾代入聖經人物的感情經歷，甚至擁有自己的結論，但卻會掉進個人主義的圈套。眾民皆祭司並非表示每個信徒都可以擁有其自己的神學觀和應用規律，而忽略教會兩千年的傳統。講道的基本工作應該是意義的闡釋，所以講員應該先用神學思想，但卻可以經驗作為包裝。歸納式講道不應淪為缺乏深

³⁶ Fred Craddock, *Preaching* (Nashville: Abingdon, 1989), 25-26.

³⁷ Craddock, *Preaching*, 40.

³⁸ Craddock, *Preaching*, 31.

思，只有一大堆形象而沒有邏輯思維、系統條理和主題信息貫穿的純感情言說。反觀演繹性的講道卻可以給予會眾一種完結整合的感覺，它可能對會眾參與的要求沒有那麼高，但會眾卻不需那麼用心聆聽，卻仍可從中找到某些能提升靈命的要點，儘管未窺全貌但仍可稍知一二。

當然我們不必用二分法來界定演繹與歸納法。有效的講道可以是其中一種。從演繹到歸納的鐘擺可能會過度擺到另一邊，正如我們不想因害怕極權主義而放棄對權威的肯定。講員亦會因過度注重怎樣講 (how) 而忽略講甚麼 (what)，單獨個別 (particularity) 與一統整體 (universality) 不能互相取代。歸納式講章從個別到一統，演繹式講章則從一統到個別，需要互為補充，在不同場合找到最適當的表達。講者應該更生動描繪聖經敘述文體裡的圖像與實物，從而勾勒經文的真意，並採更富想象的方式，來表達聖經的教導文體。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神學院教授威爾遜 (Paul Scott Wilson) 提出，今日的講員在修辭與表達技巧上應更多下工夫，用多種方式來表達永恆不變的真理——將教義命題用新敘述語言重識 (reconceiving)、重組 (revising)、重構 (restructuring) 及重申 (reclaiming)。³⁹

演繹說理與敘述歸納的講道法並不需要處於勢不兩立的局面，就如解釋和故事不一定是彼此對立那樣，它們同樣可以化解錯誤處理聖經中記述之危險。演繹說理講道法用重點和大綱，可以把故事割裂，把活潑的話語縮減成押韻的標題，而只對左腦發達的人才產生意義。但是，那些使用敘述歸納講道法的人也可以只迷戀故事的形式，而忽略了福音的意義。講道的信息遠比講道的方法來得

³⁹ Paul Scott Wilson, "Doctrine in Preaching: Has It a Future?" in *Preaching on the Brink: The Future of Homiletics*, ed. Martha J. Simmons (Nashville: Abingdon, 1996), 91.

重要。講道的問題並不是如何講解神的真理，而是講者是否能講解神的真理。一篇講道可以明確地用推論的方法說出聖經的真理，也可以含蓄地用歸納方法達到同樣目標。方法並不重要，重要的是信息。

對於使用歸納和敘事方法，是否有長遠的效果，有人採取保留的態度。新的方法雖然較能令人興奮，更有想像力，但不能肯定這類講道能夠促使聽眾更能理解聖經，或對神學有更深的認識。演譯說理的講道肯定不會消逝，因為聖經內容本身就是教誨性的，大部分聽眾都會對一篇演譯說理的講章覺得比較自在，而人人總需要接受直接教導，但後現代的聽眾應會喜歡敘述式講道。其實敘述文體在聖經所佔的分量是所有體裁之冠，反而敘述式講道在講道中的使用頻率，似乎不配合敘述文體在聖經所佔的比例。新舊約充滿故事，耶穌亦善用比喻。一般會眾每日都接觸新聞、電影、小說中大大小小真實或虛構的故事。故事能使會眾將道理融入生活，會眾未必明白體會抽象的觀念道理，但有血有肉的故事卻能引起各人的共鳴。若聽眾能預料後現代的講道的內容，便會缺乏新鮮感和興趣，所以講道的形式應該盡量多樣化，敘述式講道可以給聽眾帶來這方面的驚喜。

講員先要選擇某個人物、事件或故事敘述，且事前必須妥善準備——對人物有深入的研究，對事件有足夠的把握，對故事的講述有充分的信心。敘述式的講道要求講者有想像力，但運用想像力必須基於嚴謹的釋經，而不是無的放矢的幻想。故事的敘述亦需要有層次，起承轉合，正如一套電影，或一齣話劇的不同場景，需要互相銜接，彼此依附，指向目標，帶出主題，凸顯高潮。敘述式講道最難的部分是敘述那一刻。講員必須用簡單的句子、活潑的動詞、實在的名詞、吸引的形容、濃縮的描寫，刺激聽眾主觀的感受，在他們的腦海中勾畫出一幅深具創意的聖經圖畫，引導會眾進入聖經

的世界，鼓勵會眾把這幅影像的感覺應用在實際行動上。講者要進入那段歷史的時空，活現 (relive) 故事，而不只是重述 (retell) 故事，進入那人物的生命，聽他所聽，聞他所聞，不單只講，整個身體都是在傳遞那個人物當時的心態、那事件的精髓和那故事的神韻。

七 結語——教會講台應用的考慮

2007年秋季，學院開設的講道法，我與同學（大部分是教牧同工）一起摸索到一些講者採用敘述式講道時要注意的地方。首先，我們都肯定應在講台上嘗試敘述式講道，甚至第一身敘述，但不宜多用，亦不是所有牧者傳道都適合採用，講者在宣講之前更應給予會眾一些心理預備。敘述聖經在情感的流露上可以讓講與聽雙方更加投入，在進入故事及人物方面的可能場景及心理狀態上，可以給予牧者傳道有更大的想像與詮釋空間。但在運用敘述式講道分享之前，牧者傳道人應先多採用解經式、經文式、專題式講道宣講，使一般會眾先接受牧者傳道的講道方式與主流沒有分別，然後才慢慢在小引、例證和結語裡多加敘述式故事。其實無論牧者傳道是否用敘述式講道 (narrative preaching)，他們的講道都應更富敘述意味 (preach narratively)，例證可以增加其他類型講章的敘述意味，使講道更具生命力，也更能讓聽眾融入生活。然後在一些特別節日（母親節、父親節、聖誕節、受苦節、復活節等），先知會弟兄姊妹，甚至先徵得主任牧師的首肯，才用這種方式向會眾講道。第一次不適宜採用第一身甚至扮演聖經人物的簡純敘述式講章 (pure narrative sermon)，最好在敘述之前講解背景時才應用，敘述之後才運用框格敘述式講章 (framed narrative sermon)。敘述式講道的強項就是容許聽眾在講道中體會當時的場景，代入人物的心境，透過現

在的演譯 (now what)，回到過往的事件 (then what)，與傳統講道方法先解釋過往 (then what)，到借古喻今 (now what)，以致古為今用 (so what) 有所不同。間接的敘述而不是正面的訓誨是敘述式講道的強項，但同樣亦是它的弱點，尤其在華人教會的會眾中，可能帶來一種不知所從，無法應用，不能確知實用價值 (so what) 的感覺。所以，當會眾希望傳道人清楚闡釋應用後，講者在結束敘述式講道時，可以提出實際應用方案，免致會眾有一種空空來到，亦空空離開的感覺，及避免會眾只聽到故事而產生不知如何應用的感覺，甚至可能進而批評牧者傳道東拉西扯，講講故事，甚至造作扮演，沒有認真預備。其實講者預備敘述式講道比預備其他方式的講道要花更多時間，在宣講之時要面對更大的心理壓力，而會眾在聽道之時亦要付出更大的精神。

後記

這班同學中，不少以前都沒有採用敘述式講道，甚至沒曾聽聞有敘述式講道，但十個禮拜之後，他們當中，很多人都願意甚至已嘗試在服事的教會運用這個另類的講道方式來宣講聖經的真理。其實，聖經有超過一半的記載都是敘述文體，故此，用敘述故事式講道來宣講真理，究竟是另類抑或應是主流呢？